

Microsoft License Terms

重要通知 (其後加上「授權條款」)

診斷及使用資訊。 Microsoft 會透過網際網路自動蒐集與貴組織相關的資訊，用以協助改善貴用戶的安裝、升級及使用者經驗，以及 Microsoft 產品與服務的品質與安全性。Windows Server Essentials 具備四 (4) 種資訊蒐集設定 (安全性、基本、增強與完整)，並預設使用「**增強**」。增強等級包括下列用途所需資訊：(i) 執行本公司之防惡意軟體以及診斷及使用資訊技術；(ii) 了解裝置品質，以及應用程式使用與相容性；以及 (iii) 識別使用的品質問題以及作業系統與應用程式的效能。

選擇與控制： 管理者可透過「**設定**」變更資訊蒐集的等級。如需更多有關診斷及使用資訊的相關資訊，請參閱 (aka.ms/winserverdata) 與 Microsoft 隱私權聲明 (aka.ms/privacy)。

上次更新 2018 年 4 月

MICROSOFT 軟體授權條款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ESSENTIALS

感謝您選擇 Microsoft! 本授權條款是貴用戶與 Microsoft Corporation (或其關係企業，視貴用戶所居住的地點而定) 之間成立的合約。請仔細閱讀這些授權條款。它們適用於上述軟體，包括貴用戶取得軟體所用的媒體 (如果有的話)，亦適用於任何 Microsoft 的：

- 更新程式、
- 增補程式和
- 以網際網路為基礎的服務

但若上述項目另附有其他條款，則其他條款優先適用。如需任何適用的支援資訊，請參閱：aka.ms/windowslifecycle。

軟體一經使用，即表示貴用戶同意接受這些授權條款。若貴用戶不同意這些授權條款，請不要使用軟體。在此情況下，請將軟體退還給原零售商以取得退款或折讓。 如果貴用戶無法向原零售商取得退款，請連絡 Microsoft 或當地 Microsoft 關係企業，以取得 Microsoft 退款原則的相關資訊。請參閱 (aka.ms/msoffices)。若貴用戶居住在美國和加拿大地區，請致電 (800) MICROSOFT 或參閱 (aka.ms/nareturns)。

如下所述，使用部分功能亦表示貴用戶同意自動更新及傳輸特定標準電腦資訊，以供網際網路服務使用。

評估版使用權利。 若貴用戶取得評估版軟體，則本節所述的評估版使用權利適於貴用戶的軟體使用：

- 本軟體僅供貴用戶測試、示範與內部評估之用。
- 除非貴用戶已與 Microsoft 簽訂其他合約，並取得使用允許，否則不得於實際操作環境使用本軟體。
- 在此期間屆滿之後，貴用戶便沒有權利使用軟體。

· 第 1-3、5、9-15 節和「有限瑕疵擔保責任」一節不適用於貴用戶。下列其餘各節則適用於貴用戶。

無瑕疵擔保責任。 軟體係依「現況」授權予貴用戶，貴用戶須自行承擔使用風險。Microsoft 不提供任何明示擔保、保證或條件。貴用戶所在地區的法律可能會賦予額外的消費者權利，而這些額外的消費者權利是本合約無法改變的。在貴用戶所在地區法律的允許範圍內，Microsoft 排除適售性、符合特定目的或未侵權的默示擔保。

此軟體係依「現況」提供，因此本公司可以不提供支援服務。

救濟與損害賠償責任之限制與排除。 貴用戶僅得就直接損害，要求 Microsoft 及其供應商負擔損害賠償責任，同時金額不得超過 \$5.00 美元。貴用戶無法就其他損害 (包括衍生性損害、利潤損失、特殊損害、間接損害或附隨性損害) 請求損害賠償。

這項限制適用於：

- 與軟體、服務、第三方廠商網站上的內容 (包括程式碼) 或第三方廠商程式相關的任何事項；和
- 在相關法律許可的範圍之內，因為違約、瑕疵擔保、保證或條件、無過失責任、過失或其他侵權行為所主張的訴訟案件。

即使 Microsoft 已知悉或應知悉此等損害發生的可能性，此項限制仍然適用。此外，貴用戶所在國家/地區可能也不允許排除或限制附隨性損害、衍生性損害或其他損害，這種情況可能造成上述限制或排除規定並不適用於貴用戶。

若貴用戶取得的是零售版軟體，下述授權條款適用於貴用戶。

若貴用戶同意本授權條款的内容，貴用戶所取得之每一軟體使用權得享有以下權利。

1. 概述

a. 軟體。軟體包括：

- 伺服器軟體；以及
- 僅得與伺服器軟體搭配使用的額外軟體。

b. 授權模式。軟體的授權根據為：

- 貴用戶執行的伺服器軟體執行個體數目；以及
- 存取的伺服器軟體功能。

c. 授權用語

- **執行個體。** 貴用戶執行軟體的安裝程式或安裝程序，便會建立軟體的「執行個體」。貴用戶也可以複製現有的執行個體，以建立軟體的執行個體。本合約中所稱之軟體，亦包含軟體的「執行個體」。
- **執行個體的執行。** 所謂「執行軟體的執行個體」，是指貴用戶將執行個體載入記憶體，並執行它的一項或多項指令。執行後，執行個體會被視為執行中 (無論其指示是否繼續執行) 直到從記憶體移除該執行個體為止。
- **作業系統環境。** 「作業系統環境」是指：

- (i) 全部或部分的作業系統執行個體、或是全部或部分的虛擬 (或以其他方式加以模擬) 作業系統執行個體, 可具有單獨的機器識別 (主要電腦名稱或類似的唯一識別碼) 或單獨的管理權限, 以及
- (ii) 應用程式的執行個體 (如果有的話), 設定為要在作業系統執行個體或上述部分執行個體上執行。

作業系統環境有兩種類型: 實體和虛擬。

實體作業系統環境是設定成直接在實體硬體系統上執行。用來執行硬體虛擬化軟體 (例如 Microsoft Hyper-V Server 或類似技術) 或用於提供硬體虛擬化服務 (例如 Microsoft 虛擬化技術) 的作業系統執行個體, 是視為實體作業系統環境的一部分。

虛擬作業系統環境設定為在虛擬 (或以其他方式模擬) 硬體系統上執行。

實體硬體系統可能具備下列任何一種環境 (或兩者皆具備):

- (i) 一個實體作業系統環境; 以及
- (ii) 一個或多個虛擬作業系統環境。

- **伺服器。** 伺服器是得以執行伺服器軟體的實體硬體系統或裝置。硬體磁碟分割或刀鋒型伺服器會被視為個別的實體硬體系統。
- **使用者帳戶。** 使用者帳戶係指一個唯一的使用者名稱及其相關密碼。
- **指定使用權。** 指定使用權係指將該使用權指定給單一裝置或使用者。

2. 使用權利

a. 將使用權指定至伺服器

- i. **初次指定。** 在貴用戶依據軟體使用權執行任何伺服器軟體的執行個體前, 必須先將該使用權指定給貴用戶的其中一部伺服器。該伺服器是該特定使用權的授權伺服器。貴用戶可以將其他軟體授權指定給同一部伺服器, 但是不得將同一份授權指定給一部以上的伺服器。
- ii. **重新指定。** 貴用戶得重新指定軟體授權, 但是不能在最近一次指定作業的 90 天內進行。如貴用戶因永久性硬體故障而淘汰授權伺服器, 則可以立即重新指定軟體使用權。如果貴用戶重新指定授權, 則接受重新指定授權的伺服器將成為該授權的新授權伺服器。

b. 執行伺服器軟體的執行個體

- i. 貴用戶得於任何時段:
 - 在一個實體作業系統環境中執行一個伺服器軟體執行個體; 以及
 - 在授權伺服器上的一個虛擬作業系統環境中, 執行此伺服器軟體的一個執行個體。
- ii. 貴用戶在其中執行伺服器軟體的網域, 其伺服器的 Active Directory 必須設定為:
 - 網域控制站 (包含全部的彈性單一主操作 (FSMO) 角色的單一伺服器);
 - 網域樹系的根目錄;
 - 不是子網域; 而且
 - 沒有與任何其他網域的信任關係。
- iii. 如果貴用戶同時執行這兩個許可的執行個體, 則在實體作業系統環境中執行的伺服器軟體執行個體, 僅能用來執行硬體虛擬化軟體或提供硬體虛擬服務。執行硬體虛擬軟體或硬體

虛擬服務的執行個體，不需要符合以上第 (ii) 款的要件。執行硬體虛擬化軟體或硬體虛擬化服務的執行個體，是唯一不需要以執行個體做為網域控制站的組態。

- c. **使用伺服器軟體。**根據 2b.iii. 款，貴用戶得於一部授權伺服器上，安裝和使用伺服器軟體的一個或兩個執行個體。貴用戶最多可使用 25 個使用者帳戶。每個使用者帳戶僅允許一名具名使用者存取並使用該伺服器上的伺服器軟體。
- d. **執行其他軟體的執行個體。**貴用戶亦得在不限數目裝置上的實體或虛擬作業系統環境中，執行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以下網站所列的額外軟體執行個體，不限數目。貴用戶僅得搭配伺服器軟體而使用額外軟體。如需其他軟體的清單，請造訪 (aka.ms/additionalsoftware)。
- e. **於貴用戶之伺服器或存放媒體上建立並儲存執行個體。**針對貴用戶取得的各項軟體使用權，貴用戶得於任何伺服器或儲存媒體中建立並儲存不限數目的軟體執行個體。但貴用戶這麼做的目的，僅得是為了遵守適用使用權利的授權說明，來行使執行軟體執行個體的權利 (例如，貴用戶不得將執行個體散布給第三人)。
- f. **包含之 Microsoft 程式。**軟體包含其他 Microsoft 程式。這些授權條款適用於貴用戶對與伺服器軟體搭配使用的該等程式的使用。

3. 其他授權要件及/或使用權利

- a. **Windows Server Active Directory Rights Management Services Client Access License (“CAL”)**。貴用戶必須為使用者藉以直接或間接存取 Windows Server Active Directory Rights Management Services 功能的每個使用者帳戶，取得一份 Windows Server Active Directory Rights Management Services CAL。
 - b. **多工。**可減少與軟體之直接連線的多工或共享，並不會減少貴用戶所需任何授權類型的數目。
 - c. **字型元件。**當軟體正在執行時，貴用戶得使用其字型顯示並列印內容。貴用戶僅得：
 - 在字型內嵌規定的限制下，於內容中內嵌字型；以及
 - 將之暫時下載至印表機或其他輸出裝置上以列印內容。
 - d. **圖示、影像與聲音。**當軟體正在執行時，貴用戶得使用但不得分享其圖示、影像、聲音與媒體。軟體隨附的範例影像、聲音與媒體僅供貴用戶用於非商業用途。
 - e. **伺服器軟體不得分割。**除非獲得明確許可，否則貴用戶不得在單一授權下將伺服器軟體分開用於一個以上的作業系統環境。即使作業系統環境係位於同一實體硬體系統上，本條款仍然適用。
 - f. **執行個體之數目上限。**貴用戶所使用的軟體或硬體，可能會限制伺服器實體或虛擬作業系統環境中可執行的伺服器軟體執行個體數目。
 - g. **其他功能。**Microsoft 可能會針對軟體提供其他功能，因此可能會適用其他授權條款或另外收費。
4. **啟動及驗證。**您須使用適當的產品金鑰來啟動及驗證軟體。貴用戶在軟體所指定的時間之後使用軟體的權利，在軟體啟用後才不致受到限制。如果貴用戶未順利啟用軟體，將無法獲得繼續使用該軟體之授權，並且您不得規避啟動或驗證。不論是哪种方式，都可能要繳付網際網路、電話和 SMS 服務費用。
 5. **ACTIVE DIRECTORY。**根據上文第 2b.ii. 款，在初始安裝 30 天後，軟體將會定期檢查是否已妥善設定了 Active Directory 網域狀態。如若檢查失敗，則將警告貴用戶修正設定；而且若仍舊不遵守，則會導致軟體關機。當貴用戶完成設定的修正後，警告和自動關機的情形便會停止。
 6. **隱私權；資料使用之同意。**貴用戶之隱私權對本公司而言非常重要。部分軟體功能可能會在使用功能時傳送或接收資訊。其中大部分的功能都可從使用者介面中關閉，或是選擇不使用。一旦接受本合約或使用軟體，即代表貴用戶同意，Microsoft 得依據 Microsoft 隱私權聲明 (aka.ms/privacy) 及與軟體功能相關之使用者介面中所述，蒐集、使用並揭露貴用戶之資訊。

7. **資料儲存技術。**伺服器軟體可能包含名為 Windows Internal Database 的資料儲存技術。伺服器軟體的元件會使用這項技術來儲存資料。本合約限制貴用戶不得以其他方式使用或存取這項技術。
8. **限制。**軟體係授權使用，而非出售賣斷。本合約僅提供貴用戶使用軟體的部分權利。Microsoft 保留所有其他權利。除非相關法律賦予貴用戶超出本合約限制的其他權利，否則貴用戶僅得在本合約明示許可的範圍內使用軟體。因此，貴用戶必須遵守只允許以特定方式使用軟體的科技保護措施。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aka.ms/userrights)。貴用戶不得：

- 規避軟體中所包含的任何技術限制；
- 對軟體進行還原工程、解編或反向組譯，或以其他方式試圖衍生軟體的原始程式碼，但僅下列範圍除外：(i) 相關法律許可，或 (ii) 規範軟體內所含特定開放原始碼元件之使用的第三方授權條款要求；
- 在其他作業系統中 (或在其他作業系統上執行的應用程式中)，使用軟體的檔案及元件；
- 為軟體製作的拷貝數量超過本合約明定的數量，或相關法律所許可的數量；
- 將軟體發佈給其他人進行複製；
- 出租、租賃或出借軟體；或
- 利用軟體提供商業軟體主機服務。

存取任何裝置上伺服器軟體的權利，並未賦予貴用戶任何權利，得行使該裝置之軟體或裝置中的 Microsoft 專利權或其他 Microsoft 智慧財產權。

9. **更新程式。**本軟體會定期檢查系統更新，同時為貴用戶完成安裝。貴用戶僅得從 Microsoft 或授權來源取得更新，且 Microsoft 可能需要更新貴用戶之系統，以提供這些更新。一旦接受本合約，即代表貴用戶同意在沒有任何其他通知的情況下自動更新。
10. **備份拷貝。**貴用戶得製作一份軟體媒體備份拷貝。這份備份拷貝僅得用來建立軟體的執行個體。
11. **禁止轉售 (「NOT FOR RESALE」或「NFR」) 軟體。**貴用戶不得銷售標示有「禁止轉售」(「NFR」或「Not for Resale」) 的軟體。
12. **教育版 (「Academic Edition」或「AE」) 軟體。**貴用戶必須是「合格教育使用者」，才能使用標示為「教育版」(「Academic Edition」或「AE」) 的軟體。若貴用戶不知道自己是否具有合格教育使用者之身分，請參閱 (aka.ms/academicedition) 或是與當地的 Microsoft 關係企業聯絡。
13. **降級。**針對每個許可之執行個體，貴用戶得建立、儲存及使用任何較早版本之執行個體，以取代建立、儲存及使用本軟體之行為。本合約適用於貴用戶選擇依本降級選項使用之較早版本的使用。為了避免任何疑慮，選擇本降級選項後，貴用戶將無權建立、儲存或使用超過本合約所允許的軟體執行個體上限。若較早版本包含本合約未涵蓋的不同元件，則與較早版本中這些元件相關的條款應適用於貴用戶對該等元件的使用。Microsoft 並無義務提供貴用戶較早版本。貴用戶可以隨時以較早版本軟體取代這個版本的軟體。
14. **授權證明。**若貴用戶是由光碟或其他媒體取得軟體，則該等媒體上會有標示為「Microsoft 授權證明」的標籤，標明這是軟體的授權拷貝真品。這個標籤必須出現在 Microsoft 軟體包裝上，方為有效。若貴用戶是單獨收到此種標籤，則為無效。請務必保留具有此標籤的包裝，以證明貴用戶使用的是合法授權的軟體。若要識別正版 Microsoft 軟體，請參閱 (aka.ms/genuine)。
15. **移轉予第三人。**軟體的第一位使用者得將軟體、本合約及 CAL 一併直接移轉給第三人。在移轉之前，該當事人必須先同意這份合約適用於軟體的移轉及使用。移轉必須包括軟體與授權證明標籤。第一位使用者不得保留軟體的任何執行個體，除非該使用者保留了另一個軟體授權。

若散布權利已用完，則本合約之任何內容均無法禁止在相關法律所許可的範圍內進行之軟體移轉。

16. **關於 H.264/AVC、MPEG-4 視訊標準及 VC-1 視訊標準的聲明。**本軟體可能包含 H.264/AVC、MPEG-4 及/或 VC-1 解碼技術。MPEG LA, L.L.C. 要求列出以下聲明：

本產品依 H.264/AVC、MPEG-4 PART 2 及 VC-1 視訊專利組合授權規定，僅供消費者用於下列個人和非商業用途：(i) 依上述標準 (以下稱「視訊標準」) 編碼視訊，及/或 (ii) 針對消費者因個人或非商業活動用途而編碼的 AVC、MPEG-4 PART 2 及 VC-1 視訊進行解碼，及/或針對從授權視訊提供者取得的前述視訊進行解碼。其他用途皆沒有獲得明示或默示的授權。詳細資訊可向 MPEG LA, L.L.C. 索取；請參閱 (mpegla.com)。

17. **ADOBE FLASH PLAYER。** 本軟體可能包含 Adobe Flash Player，該軟體係由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根據其條款 (aka.ms/adobeflash) 授權予貴用戶。Adobe 和 Flash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及/或其他國家/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18. **第三方元件。** 本軟體得包含具有個別法律聲明或受其他合約拘束之第三方元件，其說明位於隨附於軟體之 ThirdPartyNotices 檔案中。
19. **地區及出口限制。** 若軟體係限制於特定的地區內使用，則貴用戶只能在該地區啟用軟體。貴用戶也必須遵守適用於軟體的一切本國及國際出口法令規定，包括目的地限制、最終使用者限制和最終使用用途限制。如需有關地區及出口限制的詳細資訊，請瀏覽 (aka.ms/georestrict) 及 (aka.ms/exporting)。
20. **支援服務。** Microsoft 為軟體提供支援服務，詳情請參閱 (aka.ms/mssupport)。
21. **整份合約。** 本合約 (包括以下的瑕疵擔保) 以及貴用戶所使用的增補程式、更新程式及網際網路服務和支援服務的條款，構成關於軟體和支援服務的整份合約。
22. **準據法。** 與軟體、其價格或本合約相關的所有索賠及爭議，無論相關衝突法規如何規定，將以貴用戶所居住之州/省或國家/地區 (或貴公司之主要營業所在地點) 的法律為準據法，包含違約索賠、不公平競爭法、默示擔保法、不當得利和侵權行為。
23. **各地區差異。** 本合約敘述了特定的法律權利。貴用戶所在州/省或國家/地區的法律可能會賦予貴用戶其他權利，包括消費者權利。此外，貴用戶取得軟體的當事人可能也會提供相關的權利。若貴用戶所在州/省或國家/地區的法律不允許，則本合約無法改變貴用戶的上述其他權利。例如，若貴用戶在下列其中一個國家/地區取得軟體，或具強制性之國家/地區法律適用，則亦適用下列條款：
 - a. **澳洲。** 本合約中所稱之「有限瑕疵擔保責任」，是指由 Microsoft 所提供的明示擔保。此項「有限瑕疵擔保責任」之擔保係外加於法律所賦予之權利及救濟，包括貴用戶依照澳大利亞消費者法律的法定擔保而享有的權利或救濟權。

本節中所稱之「商品」，是指 Microsoft 提供明示擔保的軟體。本公司商品包含依澳大利亞消費者法律規定不得排除的保證事項。貴用戶有權就嚴重故障要求替換商品或退款，亦可就其他任何可合理預見之損失或損害請求賠償。如果商品未能達到可接受之品質，且未達嚴重故障之程度，則貴用戶亦有權要求修復或替換商品。
 - b. **加拿大。** 貴用戶可以透過關閉自動更新功能或網際網路存取，選擇停止接收更新。關於如何關閉特定裝置或軟體之更新，請參閱產品文件。
 - c. **歐盟。** 上文第 12 節中的學術使用限制不適用於本網站所列之管轄地：(aka.ms/academicuse)。
 - d. **德國及奧地利。**
 - (i) **瑕疵擔保。** 取得正確授權的軟體將會大致依照軟體隨附的 Microsoft 說明手冊執行。但 Microsoft 不為授權軟體提供契約保證。
 - (ii) **責任限制。** 若為蓄意行為、重大過失、依產品責任法提出之索賠，或造成個人傷亡或實體傷害，Microsoft 將依成文法賠償。

受以上條款限制之前提下，只有在 Microsoft 違反重大合約義務、違反可助本合約實現之履約、違反行為危及本合約之目的，以及違反任何當事人持續信賴之合約遵循 (亦稱為「基本義務」) 下，Microsoft 方得擔負輕微過失賠償責任。至於其他的輕微過失，Microsoft 概不擔負相關過失賠償責任。
 - e. **其他地區。** 如需最新的地區差異清單，請參閱 (aka.ms/variations)。

有限瑕疵擔保責任

Microsoft 保證，取得正確授權的軟體將會大致依照軟體隨附的 Microsoft 說明手冊執行。但本有限瑕疵擔保責任並不涵蓋由貴用戶所造成、因貴用戶未遵守指示而產生、因超出 Microsoft 可合理控制之事件所引起的問題。有限瑕疵擔保責任期間是從第一位使用者取得軟體當天起算為期一年。本有限瑕疵擔保同時適用貴用戶在這一年期間內，從 Microsoft 取得的任何增補程式、更新程式或替代軟體，但其瑕疵擔保期間僅是這一年期間的剩餘期間或 30 日 (以較長者為準)。移轉軟體並不會延長有限瑕疵擔保責任。

Microsoft 不提供其他明示擔保、保證或條件。**Microsoft 排除一切默示擔保及條件，包括適售性、符合特定目的及未侵權的默示擔保。若貴用戶所在地區的法律禁止排除默示擔保，則任何默示擔保、保證或條件僅在這段有限瑕疵擔保責任的期間內有效，同時在貴用戶所在地區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若貴用戶所在地區法律規定的有限瑕疵擔保責任期間，比本合約規定的期間來得長，則以較長的有限瑕疵擔保責任期間為準，但貴用戶只能享有本合約所允許的救濟權。**

若 Microsoft 違反其有限瑕疵擔保責任，則其得選擇：(i) 免費修復或更換軟體，或 (ii) 接受連同伺服器一併退貨的軟體 (或選擇預先安裝軟體的 Microsoft 品牌裝置)，並退還貴用戶先前支付的金額 (如果有的話)。**以上是貴用戶就違反瑕疵擔保責任所享有的全部救濟權。** 本有限瑕疵擔保責任授予貴用戶特定之法律權利，且根據美國各州及各國家/地區之法律，貴用戶亦可能享有其他權利。

除 Microsoft 可能提供的任何維修、替換或退款之外，貴用戶不能就任何其他損害或其他救濟權，包括利潤損失或直接、衍生性、特殊性、間接或附隨性損害，依據此有限瑕疵擔保責任、本合約之任何部分或任何理論，請求損害賠償。 即使修復、替換或退款無法完全賠償貴用戶的損失，或 Microsoft 已知悉或應知悉此等損害發生的可能性，本合約中的損害排除及救濟權限制規定仍適用，即使任何救濟權未能達到其基本目的，亦然。某些州/省及國家/地區不允許排除或限制附隨性、衍生性或其他損害，因此上述限制或排除規定可能並不適用於貴用戶。**即使本合約不允許貴用戶就損害向 Microsoft 請求損害賠償，但如果貴用戶的當地法律許可，則貴用戶要求的損害賠償金額不得超過貴用戶針對軟體所支付的金額 (或者，若貴用戶是免費取得軟體，則上限為 50 美元)。**

瑕疵擔保程序

如需服務或退款，貴用戶必須提供一份購買證明的拷貝，並遵守 Microsoft 的退貨政策，政策可能要求貴用戶解除安裝軟體並將軟體退還給 Microsoft，或退還預先安裝軟體的整個 Microsoft 品牌裝置；裝置需貼有內含產品金鑰的真品證明書標籤 (假如連同裝置提供)。

1. **美國和加拿大。** 關於如何就在美國或加拿大境內購買的軟體申請退款，請透過以下電話、地址或網址與 Microsoft 連絡，以取得瑕疵擔保責任服務的資訊：電話為 (800) MICROSOFT；地址為 Microsoft Customer Service and Support, One Microsoft Way, Redmond, WA 98052-6399；或造訪 (aka.ms/nareturns)。
2. **歐洲、中東地區和非洲。** 若貴用戶是在歐洲、中東地區或非洲取得軟體，貴用戶必須連絡 Microsoft Ireland Operations Limited, Customer Care Centre, Atrium Building Block B, Carmanhall Road, Sandyford Industrial Estate, Dublin 18, Ireland；或是連絡貴用戶所在國家/地區的 Microsoft 關係企業 (aka.ms/msoffices)。
3. **澳洲。** 若貴用戶想要針對在澳大利亞購買的軟體提出索賠，請透過電話 (13 20 58) 或以下地址與 Microsoft 連絡：Microsoft Pty Ltd, 1 Epping Road, North Ryde NSW 2113 Australia。
4. **其他國家/地區。** 若貴用戶是在其他國家/地區取得軟體，請連絡貴用戶所在國家/地區的 Microsoft 關係企業 (aka.ms/msoffices)。